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7/177/Add.1

3 May 1982

CHINESE

ORIGINAL: ARABIC/CHINESE
ENGLISH/FRENCH
RUSSIAN/SPANISH



第三十七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99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
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目录

页次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的复文

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	2
国际原子能机构	3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3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8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16

* A/37/50/Rev.1.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的复文

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

〔原件：英文〕

〔1982年3月26日〕

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根据1982年11月24日大会第36/52号决议和
有关决议而实施的措施简要说明如下：

(a) 海事组织理事会经常注意收悉大会关于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决议和建议（大会第1514(XV)号决议）；

(b) 海事组织与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依照该两组织之间1974年2月21日的一项合作协定维持着工作上的关系。依照这些安排，海事组织和非统组织得要求就合作问题进行各种协商，这种合作包括在有关领域内对新独立的国家和仍在为独立而战斗的国家的人民提供技术援助。特别是协商对来自为独立而战斗的非洲国家的难民提供海事训练；

(c) 海事组织正与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和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合作进行“纳米比亚运输调查”和“海事训练和港口调查”两个项目；

(d) 依照海事组织大会和理事会的可以适用的决定，已邀请获得非统组织承认的民族解放运动以观察员的身份出席海事组织会议和大会。

第36/52号决议将于1982年6月向海事组织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理事会的任何决定将稍后通知。

国际原子能机构

〔原件：英文〕

〔1982年3月26日〕

1. 原子能机构已经注意到第36/121A—F号决议，特别是第36/121D号决议第4段，其中要求本机构给予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所代表的纳米比亚以正式成员的身份。

2.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主席在其1982年2月17日的信中要求原子能机构给予纳米比亚以正式成员的身份。这一要求将在原子能机构理事会1982年6月下次会议上提出。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原件：英文〕

〔1982年4月19日〕

A. 安哥拉

1. 1982年1月31日，安哥拉境内的纳米比亚难民据官方估计约为七万人；他们都是合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职权范围内的难民。但是，由于南非军队对安哥拉领土的军事进攻，难民的人数正在不断增加。执行委员会第31次会议核准了拨款350万美元以援助这些难民。这笔拨款在1981年年底增加50万美元，全部用以提供食品、衣物、保健、运输和教育等方面的急需用品。难民专员办事处援助方案的要点如下：

(a) 约有250个家庭得到了援助，安置在政府提供的土地上；

(b) 在克万扎—苏尔难民营内，约有11,500名儿童进了小学。成人教育也正

在推动。难民专员办事处正在通过它整个方案的合作者（西南非洲人民组织）提供学校设备和教学材料；

(c) 在各个非洲国家安排了400多名纳米比亚学生接受医学等职业训练和学术训练；

(d) 正在努力改善难民营的保健和卫生条件。正在训练医务人员和辅助医务人员，并向成年人讲授基本卫生知识。难民事务办事处正在与非政府组织合作，进行疾病控制、妇幼保健和早期发现疾病等方面的工作。克万扎—苏尔的保健设施正在扩充之中。

2. 约有五千南非难民居住在安哥拉首都罗安达市内或四郊。1981年，难民事务办事处以空运协助运送食品，费用为107,000美元。同年，应高级专员的呼吁而捐赠的物品价值超过21万美元，也交给了这些难民。

B. 博茨瓦纳

3. 据政府估计，1981年年底在博茨瓦纳境内的难民为1,300人，主要为安哥拉人、南非人和纳米比亚人；几乎有一半居住在杜克韦难民营。

4. 1981年，博茨瓦纳政府是杜克韦难民营项目的主要资金捐助者；该项目目前正在协助难民通过自力更生的方式与当地人民融为一体。难民专员办事处和实施机构世界路德教会联合会继续提供捐款。难民营得到运输、保健和教育等方面的服务，农业、社区发展和补充营养餐方案也在继续实施。食品由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根据与博茨瓦纳政府的双边协定提供。此外，本地的志愿组织也为博茨瓦纳境内的难民提供各种形式的资金和物资。博茨瓦纳基督教联合会、英联邦技术合作基金、世界大学服务社以及全非教会大会也向难民慷慨支助。

5. 1981年内有41名难民自愿遣返各非洲国，有37名难民重新得到了安置，主要在北美洲。共有118名不同国籍的难民学生得到了难民专员办事处

和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的资助，进了该国的大学、工学院、国家卫生学院以及公立和私立的学校学习。

C. 莱索托

6. 1981年约有1,000名在难民专员办事处登记的南非学生得到了各种形式的援助，其中因莱罗苏里技术学院扩充而受益学生有200名。增建了三个车间，1982年7月新学期开始时就可以开设服装剪裁和室内装璜方面的课程。根据定于1982年年中完成的一个项目，将为该学院购置设备、工具和材料，以便在其后两年内训练100名南非难民。希望莱索托政府得到这一援助后，将继续执行其接受难民学生入学的开明政策。

7. 根据专为莱索托境内的南非难民设的补充援助项目，贫困的难民在就业或就学之前得到了援助。约有50多名南非难民靠做小生意和其他有收入的活动来养活自己。900多名南非人得到顾问服务。罗马的国立莱索托大学和马塞卢的难民接待中心都得到了扩充，南非难民也从中得益。

D. 斯威士兰

8. 根据1981年年中开始实施并将于1982年年中完成的一项补充援助项目，援助了南非贫困难民共计112名。新到的难民可得到物资和经济援助。其他的南非难民得到一个顾问项目的服务，包括在大学等教育和训练机构中入学和受训。还补助进行各种自助项目和购买工具。根据世界路德教会联合会所实施的一项140万美元的项目，1981年有5,000名南非难民得到了农业和社区发展、保健、教育、营养、水和通讯等方面必不可少的设备，因而使他们在恩德赞瓦内开发一个自给自足的农村社区。斯威士兰政府提供土地和种子，在1981年初第一次收获了四百公顷的棉花。粮食计划署提供食品；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捐赠正在建设中的一所诊室和学校的设备。

Ⅴ.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9. 1980年7月1日至1981年6月30日期间, 有231名南非难民, 其中大部分为学生, 得到了补充援助。有些不是学生的难民由于一直住在城市而又无法找到工作, 也得到了帮助, 搬到了基格瓦的农村难民营。由六名非洲难民组成的一个小组, 通过国际慈善社得到了援助, 在姆贝亚建了一个家禽场。

10. 根据1981年秋季开始实施的一个项目, 在1982年年中前, 阿扎尼亚泛非主义者大会(泛非大会)可有300名成员将得到援助, 以便在巴加莫约中心做到粮食自足。已经提供了资金, 供购置首批建筑材料和牲畜。

11. 共有65名南非难民在城市难民中心和基格瓦农村难民营得到了补助金和其他各种援助以及顾问服务。得到援助而在基格瓦开始一项农业计划的68人难民中, 有21名是南非难民。

F. 赞比亚

12. 在1980和1981两年内, 难民专员办事处给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非洲人国民大会)提供了50万美元以上的综合援助, 用以发展该解放运动的一个1,340公顷农场。约有950名南非难民住在该农场。该农场估计到1982年年中时将完全自给自足。它将生产本身所需的粮食和经济作物, 并提供训练和就业机会。

13. 给设在尼扬戈的西南非民组卫生和教育中心的援助包括建造教室和提供教材及教员津贴。1979年4月该中心遭到攻击, 库存的医药物品被毁; 其后, 难民专员办事处实施了一个项目, 改善为4,000人服务的保健设施。该项目的费用将近45万美元, 于1981年12月31日完成。根据其他几个项目, 在1981年年底前向该中心的3,500名纳米比亚难民提供了食品、衣物、药品、

书籍、文具和运输等方面的综合援助。

14. 有400多名南非难民得到了食品、房租补助、衣物、旅费、医疗等方面的生活补助；13名难民重新得到了安置。

15. 包括在恩孔比国际学院学习的学生在内的南非和纳米比亚学生，还得到在初级中学、小学毕业生的进修学校以及职业/技术学校学习的教育援助，包括学费、住宿费、校服、交通费、生活津贴和考试费用等。共有195名南非难民得到了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的物质援助。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原件：英文〕

〔1982年3月19日及
26日〕

1. 执行主任关于对纳米比亚人民技术援助的报告（见附件）将由1982年5月11日至28日举行的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十六届会议审议。

2. 为了推动1981年12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在达累斯萨拉姆召开的关于援助民族解放运动的机构间会议的后续活动，工发组织派了一个三人工作团，于1982年3月2日至8日到赞比亚，8日至14日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与西南非民组、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非洲人国民大会和泛非大会的代表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在工作期间，工发组织工作团与开发计划署驻卢萨卡和达累斯萨拉姆两地的办事处保持密切的联系，同时还会见了非统组织设在达累斯萨拉姆的解放非洲协调委员会的官员。

3. 根据以上协商，工作团与西南非民组和纳米比亚研究所密切合作，改订了工业领域内以下的一些项目：

(a) 培训工业和技术发展人员。这一项目提案主要是目前正在进行的西南非民组项目DP/NAM/002的延伸和扩充，其主要目的是在若干工业和技术发展领域训练将来可能成为纳米比亚决策者的人员。项目为期三年，总费用为49万美元。

(b) 制订全国工业发展方案和独立纳米比亚的法律。这一项目由工发组织原来提出的两个项目合并而成。原来的两个项目是按照资源基础为纳米比亚进行面向工业的研究，以详尽拟订一项国家工业发展方案，并制订加速国家工业发展的法律和政策。改订项目的直接目标是根据已有的对纳米比亚的研究，制订几种可供选择的国家发展计划和法律体系，连同项目的概要，在纳米比亚获得独立时，一起交纳米

比亚政府审议。项目为期两年，总费用为 37.9 万美元。

(c) 援助西南非民组在安哥拉建立一个机械车间。这是应西南非民组请求而制订的新项目，其目的是建立一个（木材和金属加工的）机械车间，以制造简单的农具，维修建筑设备、车辆和农具，制造家俱和学校用具，并训练西南非民组的技术人员。这一项目为期两年，其中设备占很大部分，总费用为 55 万美元。

(d) 工发组织在纳米比亚独立前对它提供援助。这是为了加强工发组织与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合作而提出的项目提案。项目的活动包括向研究所提供工发组织外地专家和顾问的服务，以便进行已确定的联合活动，训练正在访问考察的研究所工作人员，并联合组织讲习班。西南非民组将发出正式请求要工发组织提供资助，为期两年，估计费用为 8 万美元。

(e) 向所有的民族解放运动提供共同援助。这是一个规模不大的项目，其项目为“民族解放运动参加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活动”，其目标是以支付工作人员旅费和生活补助金的方式协助各民族解放运动经常参加区域和分区两级的一系列活动，制订并执行工业发展十年方案。项目为期四年，费用仅为 5 万美元。

4. 工发组织工作团与非洲人国民大会和泛非大会密切合作，已重新制订了以下各个项目：

(a) 训练非洲人国民大会在发展和经营小型工业方面的人员。这一项目的目标是训练非洲人国民大会若干人员管理非洲人国民大会现有的工业生产单位，其中包括维修工业设备以及选定、筹划和实施小型工业项目。项目为期两年，总费用为 22 万美元。

(b) 援助非洲人国民大会改善它设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马津布的机械车间。其直接目标是援助设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马津布的所罗门·马赫隆古自由学院改善它的课程、设施和机械车间，并援助它进行训练工作。项目的总费用为 389,500 美元。

(c) 训练泛非大会在发展和经营小型工业方面的人员。这是援助泛非大会的唯一项目提案。其直接目标是训练泛非大会人员管理它们食品加工、制衣、木材加工和木工（包括设备维修）等方面的工业生产单位，并选定、筹划和实施新的小型工业项目（包括有关的适当技术）。项目为期三年，总费用为9.5万美元。

5. 上述各项项目提案将很快送交纽约的开发计划署。

附 件

〔原件：中文／英文／法文／
俄文／西班牙文〕

〔1982年3月12日〕

对纳米比亚人民的援助
第ID/B/276号文件执行主任的报告

一、前景和最近的发展

1. 遵照联合国大会1976年12月20日通过的第31/153号决议和1977年11月4日通过的第32/9 A号决议，工发组织秘书处编制了一份向纳米比亚提供技术的蓝图¹，包括该国独立前、过渡时期和独立后三个阶段提供的援助。工业发展理事会于1978年5月举行的第十二届会议核准了这份蓝图²。价值总额1,678万美元的下列提案，已纳入工发组织的方案：

<u>项 目</u>	<u>费用（千美元）</u>	
<u>独立前</u>		
选派纳米比亚学生到工发组织援助的项目中培训	}	102
组织纳米比亚人员进行参观考察		
选派纳米比亚官员到工发组织培训		
工业战略与发展方面的培训		68
协助制订法律来管理工业活动		72

¹ ID/B/C.3/65。

² A/33/16，第50段。

<u>项 目</u>	<u>费用 (千美元)</u>
发展与扩大工业企业部门	102
按照资源基础面向工业的研究	<u>493</u>
小计	837
 <u>过渡时期与独立后</u>	
委派专家管理现有工业	12,940
工业发展顾问组	1,853
工业发展公司	<u>1,152</u>
小计	<u>15,945</u>
合计	<u><u>16,782</u></u>

2. 提交给常设委员会³和工业发展理事会⁴的以前文件中已叙述过去工发组织向纳米比亚人民提供的技术援助。工发组织建议紧急执行的三个项目中，有两个项目（“选派纳米比亚学生到工发组织援助的项目中培训”和“组织纳米比亚人员进行参观考察”）正接近完成，预期第三个项目（“选派纳米比亚官员到工发组织培训”）将自1982年4月开始执行。这些提案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和工发组织联合提供资金，最初投入为44,500美元（TF/NAM/79/002——工业发展培训）和57,500美元（UF/NAM/78/063——向纳米比亚提供的技术援助），分别由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工业发展基金（工发基金）提供。工发组织的投入随后增加至80,000美元，包括选派受训人员到工发组织的费用在内。执行情况的细节见以下第7至第9段。在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未作出明确反应之前，其他项目提案仍未决定。

³ ID/B/C.3/65, ID/B/C.3/82, ID/B/C.3/91, ID/B/C.3/96。

⁴ ID/B/253。

3. 工发组织趁开发计划署评价该署向纳米比亚提供的援助时，于1981年10月在维也纳与开发计划署的代表讨论了工发组织方案。随后，在纽约、卢萨卡（赞比亚）和达累斯萨拉姆（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与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和纳米比亚理事会进行了协商；工发组织与西南非洲人民组织的代表也进行了协商。工发组织参加了开发计划署评价该署援助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非洲民族解放运动的活动。

4. 工发组织还出席了1981年12月在达累斯萨拉姆举行的开发计划署机构间会议。纳米比亚理事会、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和西南非洲人民组织也参加了这个会议。会议特别讨论了西南非洲人民组织的需要和优先事项。目前，其需要和优先事项在于培训和加强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会上一致同意应为1982年4月审查《纳米比亚建国方案》拟订一份优先项目清单。

5. 由工发组织提交机构间会议的下列四个项目提案得到肯定的反应，但必须参考正在进行的活动（特别是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进行的各种活动）加以修改：

- (a) 按照资源基础为纳米比亚进行面向工业的研究，以拟订全国工业发展方案；
- (b) 培训工业和技术发展人员；
- (c) 为加速国家工业发展制定法律和政策；
- (d) 协助管理、经营和充分利用已安装的生产设备。

6. 1982年初，工发组织正准备向卢萨卡和达累斯萨拉姆派出工作团，以便与纳米比亚理事会、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和开发计划署进行深入讨论，目的如下：

- (a) 审查工发组织对纳米比亚正在进行的援助；
- (b) 讨论1981年12月在达累斯萨拉姆召开的开发计划署机构间会议上由工发组织提出的项目提案细节；

(c) 制定工发组织援助纳米比亚的最新全面方案，并拟定提交开发计划署的项目文件草案。

此外还进行了准备工作，以便出席订于1982年3月29日至4月2日在索尔兹伯里（津巴布韦）召开的矿业、工业、贸易和经济计划讲习会。这次会议是纳米比亚专员应纳米比亚理事会的要求为进一步执行《纳米比亚建国方案》所组织的一系列部门性计划讲习会之一⁵。

二、已核准项目的执行情况

7. 根据一项将“工业发展培训”（TF/NAM/79/002）和“对纳米比亚的技术援助”（UF/NAM/78/063）合并在一起的项目，在工业管理和国际工业行政管理方面提供了培训。开始这个项目时，提名了五名受训人员，都是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的毕业生。

8. 1981年3月至9月，有三名人员在埃塞俄比亚全国生产力中心接受培训。培训课程包括编制财务报表、生产管理、生产指导分系统、在职训练。根据项目DP/EGY/77/008，自1981年1月至4月有一名人员在埃及纺织发展中心接受培训，而根据项目DP/URT/77/010，自1980年11月至1981年9月，另一名人员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皮革生产研究所受训。

9. 在完成上述培训后，经与卢萨卡开发计划署办事处协商，上述五名人员被分派到赞比亚各项目（DP/ZAM/78/005加强工业部，DP/ZAM/80/004援助姆维尼隆加罐头食品厂和DP/ZAM/78/006九省确定工业项目调查）。随后，根据理事会第十五届会议提出的建议，工发组织应协助纳米比亚人员熟悉非洲和亚洲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发展政策⁶，组织了一个参观考察组前往印度、肯尼亚和坦

⁵ 1980年2月7日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关于纳米比亚建国方案的第1号决议，第11段。

⁶ A/36/16，第286段。

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在1982年1月和2月期间，受训人员参观了肯尼亚工业发展机构，小型工业和与工业有关的政府部门。一项类似的计划拟于1982年3月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进行，然后派去工发组织总部，纳米比亚人员在那里将有机会熟悉工发组织。

三、结论

10. 工发组织已能执行工业管理和国际工业行政管理方面的某些重要培训项目，但工发组织提交的关于该国独立前时期的其他项目提案仍在纳米比亚理事会未决定。然而在达累斯萨拉姆召开的开发计划署机构间会议提供了一个机会，使工发组织将这些提案重新提出来，并开始进行关于援助纳米比亚的新的对话。与纳米比亚理事会和卢萨卡及达累斯萨拉姆当地的开发计划署办事处的进一步联系，应产生关于工发组织技术援助纳米比亚的扩大方案。

四、需要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1. 工业发展理事会似宜注意本报告。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原件：阿拉伯文 / 中文 / 英文 /
法文 / 俄文 / 西班牙文]

计划执行情况

特别援助计划：援助非洲统一
组织承认的非洲地区各民族
解放运动

第 DP/1982/17 号文件

署长的报告

一、开发计划署援助的性质

1. 开发计划署历年来援助非洲民族解放运动的一贯指导原则，是联合国各国所明确承认的所有殖民地人民享有独立自主的权利。在这方面，开发计划署对这些解放运动的援助属于发展的性质，而开发计划署支助的项目可分两类：

(a) 通过教育训练以提高技能和培训人力的项目，以期使有关人民准备最终负起他们本国的行政、技术和管理的责任；

(b) 为在庇护国内的民族解放运动团体安排的项目，则保证某种程度的自力更生，特别是在农业、粮食生产和保健，以及象木工、泥水工、简单的车辆和设备修理工等的行业。这些项目不仅有助于减轻东道国家和政府为支助和维持居留的民族解放运动人员所正常承受的负担，并有助于使这些人通过实际经验，获得负起生产责任的能力。

2. 在1981年,有三个非洲的民族解放运动获得开发计划署的援助。它们是:纳米比亚的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和阿扎尼亚泛非主义者大会。在津巴布韦1980年4月独立之前已在进行的五个援助津巴布韦爱国阵线的项目,在1981年完成。继续执行这五个训练项目的具体目的是使学生和有关受训人员能完成他们的学习。

二、援助非洲人国民大会和阿扎尼亚泛非主义者大会

3. 1981年正在实施的关于非洲人国民大会的项目有三个。教育援助(ANC/77/001)项目是向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南非青年提供教育援助。参加者包括大、中、小学的学生,以及其他在技艺和职业学校的学生。社区发展计划(ANC/78/101)和综合教育训练(ANC/79/001)两个项目,的目的是促进已寻求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庇护的南非人实现自力更生。这两个项目的活动包括农业和粮食生产、定居点的规划及执行、以及在这些领域的训练。开发计划署关于所有这三个项目的支出,见附件一。

4. 1981年有三个援助阿扎尼亚泛非主义者大会的项目:教育援助(PAC/77/001)、建筑援助(PAC/78/102)和粮食生产(PAC/79/001)。它们分别着重于向临时流亡的南非青年提供教育援助,促进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泛非主义者大会各团体在住房和基本建设方面以及在农业和粮食生产方面实现自力更生。开发计划署在这些项目上的支出,也见附件一。

三、联合援助数个民族解放运动

5. 除了向个别解放运动提供援助外,开发计划署还一贯支助了使数个解放运动共同受益的一些项目。1981年仍在进行的这种项目有五个。其中四个是:保健援助(NLM/76/001)、职业训练(NLM/78/002)、教育援助(NLM/

76/002)、和教育援助(NLM/78/004),分别从事中级保健人员的培训、在车辆和机械工程及电机工程方面的试验性职业训练、以及向南非青年提供中、小学教育和技艺教育。除了(NLM/78/004)项目是设于斯威士兰以外,这些项目都是设于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6. 在这四个项目中,教育援助(NLM/76/002)、职业训练(NLM/78/002)和教育援助(NLM/78/004)三个项目是援助非洲人国民大会和泛非主义者大会支持的南非青年;一个项目(NLM/76/001)援助这两个民族解放运动以及西南非民组支持的受训人员。

7. 第五个项目“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权”(NLM/78/001)已使得各解放运动选定的代表从1978年起参加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的各届会议。理事会第81/12号决定执行部分第4段,请署长研究是否可能在各民族解放运动的指示性规划数字之外资助非统组织承认的民族解放运动的一些代表参加开发计划署召开的会议,包括理事会的会议,因为这将有助于他们熟悉这些会议讨论的问题。因此,停止了该项目(NLM/78/001),而利用援助殖民地国家和人民信托基金的款在1982年设立了一个同名的新项目(NLM/82/001)。

8. 所有上述活动在1981年的经费出自各民族解放运动的指示性规划数字。

四. 援助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和

纳米比亚建国方案

(a) 援助西南非民组

9. 在讨论开发计划署对于纳米比亚的非殖民化和最后独立所作的贡献时,需要同时讨论援助西南非民组这一解放运动以及援助纳米比亚理事会的《建国方案》的传统方案。开发计划署对西南非民组的援助,与对非洲人国民大会和泛非主义

者大会的援助一样，其经费是出自民族解放运动的指规数。援助纳米比亚建国方案的项目，是从纳米比亚指规数中取得经费。

10. 在1981年中，援助西南非民组的六个项目包括第1段中所述两类活动。属于第一类的四个项目是：电讯训练(SWP/77/001)，教育援助(SWP/77/004)，教育援助(SWP/78/002)，发展工作中的妇女(SWP/78/004)。这些项目全是教育援助活动，向住在安哥拉和赞比亚的纳米比亚青年和妇女提供在中、小学和技艺学校学习和进行考察的机会。

11. 第二类的两个项目都与农业生产有关。它们的题目同为“农业援助”。一个项目(SWP/77/002)在赞比亚，另一个(SWP/77/005)在安哥拉。两者都有旨在提高受益社区人民在农业生产与发展各个方面能力的在职训练。

(b) 纳米比亚建国方案

12. 纳米比亚建国方案是根据大会1976年12月20日第31/153号决议的规定而设的。它的构想是成为联合国系统内的一项全面援助方案，由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负全盘责任，实施时间包括“目前的独立斗争阶段和纳米比亚独立后的起初几年”。它的基本目标是为纳米比亚人民对独立自决作准备，特别着重他们将来的行政责任。

13. 开发计划署援助建国方案的各个项目，经费出自开发计划署专为纳米比亚设立的指规数。1981年期间正在进行的五个项目，都与人力和技能的培养有关。

14. 职业训练中心(NAM/78/008)这个项目，是在安哥拉专为在该国寻求庇护的纳米比亚人试设一个职业训练中心。其总目标是训练和提高在业务、主管、

经理各级的技艺和职业技能，以期纳米比亚在独立时能具有一批熟练工作人员。该中心的训练计划集中于下列六个行业：汽车机械；机工车间和机械装置；电气装置；铅管工；木工；造房和建筑。

15. 其余四个项目的活动包括：(a)培养下列各方面纳米比亚将来的行政人员和决策人员：(一)同跨国公司谈判并对跨国公司实行管制(NAM/78/002)，(二)渔业资源的发展和开发(NAM/78/003)；(b)收集和评价关于土地适宜性的可得资料和数据，以制订一项长期的土地使用战略，包括用于畜牧(NAM/78/004)；(c)研究国家对外贸易和发展政策中当前的体制与人力需要(NAM/78/006)。

16. 根据同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的协议，开发计划署也管理由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资助的建国方案的几个项目。1981年正在进行的这种项目有27个，其中有两个是新项目。九个项目是专门培养人力资源的技艺训练，其余18个即总数的三分之二，则着重于若干经济部门的规划、管理和行政方面的研究和训练。建国方案的项目表见附件二。

17. 如理事会第81/12号决定中所说，“署长按照对津巴布韦的前例和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合作，参考纳米比亚建国方案所从事的活动，制订一份关于独立的纳米比亚的发展问题的综合报告。”¹由开发计划署提供部分经费的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多年来一直在积极编写各部门的研究报告，它们可作为综合报告的资料。现正在同所有有关方面就综合报告的安排进行磋商。在适当阶段，将就此事向理事会汇。

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1年，补编第11号》(E/1981/61/Rev. 1)，第49页。

五. 开发计划署援助非洲统一组织承认的 民族解放运动的评价和计划

18. 在向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提出关于向非统组织承认的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报告(DP/513)时,助理署长兼非洲区域主任指出,在年底以前,开发计划署将对开发计划署资助的所有在进行中的向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项目进行彻底审查。这项审查将评价开发计划署援助的情况和效果,决定必需的更改和重订方针,并据此拟订第三个计划拟订周期(1982-1986年)的开发计划署援助计划。

19. 由开发计划署一位资深工作人员领导并包括两位独立顾问的评价工作团,在1981年9至10月进行了这项审查。其工作涉及同下列各方面的会商:在纽约的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等联合国系统各位官员、负责执行民族解放运动项目的各专门机构的官员、三个民族解放运动(西南非民组、非洲人国民大会和泛非主义者大会)和非统组织的代表、以及在民族解放运动所在国的开发计划署驻地办事处的代表。

20. 除了讨论有关援助民族解放运动项目的组织和管理问题之外,工作团的一般性评价如下,

(a) 总的来说,开发计划署向非洲民族解放运动提供的援助,正在实现所期望的发展和人道主义的目的;

(b) 这种援助只使计划中的受益对象获益,很符合联合国(大会)和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各决策机构所定的目的、规则和程序;

(c) 开发计划署向民族解放运动的援助,虽然历年来一直是合理、切实和健全,并且在概念上和在执行过程上有所改进,但仍有再改进的余地,特别是在资料收集、汇编和分析,以及项目的拟订、执行、监测和协调各方面。

21. 特派团的报告，连同开发计划署仍在协助的三个民族解放运动的口头和书面意见，以及联合国各机构提供的材料，成为开发计划署、各有关民族解放运动、非统组织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在从1981年12月8日至11日在达累斯萨拉姆举行的机构间会议上密切协商的基础。这些协商是在开发计划署助理署长兼非洲区域主任的主持下进行的，上述各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非统组织解放委员会执行秘书、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以及联合国各机构的代表积极参加了协商。协商的结果，确定了在1982—1986年计划拟订周期中发展援助方面的优先需要。如今正在通过机构间会议或其他方式进行的新的协商，以拟订将在计划拟订周期头两年中继续实施的项目（新项目以及延长当前进行的活动）。

六、 计划的财务情况

22. 鉴于上述的评价工作，1981年在民族解放运动的指规数与援助殖民地国家和人民信托基金两资源项下没有核准新项目。从附件一可见1977—1981年间民族解放运动指规数项下未支配资源计达4,298,011美元，纳米比亚指规数下达3,217,576美元。附件三显示，援助殖民地国家和人民信托基金项下未支配资源计达1,037,931美元。考虑到1982—1986年间民族解放运动的说明性指规数有1500万美元，其中80%或1200万美元可供编入计划，故可供编入1982—1986年援助民族解放运动的计划的款额共计17,335,942美元。至于纳米比亚，1982—1986年的说明性指规数是775万美元，其中80%或620万美元可供编入计划；再考虑到从1977—1981年指规数的结转数，可供编入1982—1986年援助纳米比亚的计划的款额共计9,417,576美元。

附件一

开发计划署提供经费的民族解放运动项目

A. 1981年12月时的资源情况

1977-1981年的指规数	预算承付款额		未支配余额
	以往数年	1981	
民族解放运动 20 500 000	12 436 631	3 765 358	4 298 011
纳米比亚 7 750 000	4 218 940	894 484	3 217 576 ^{a/}
共 计 28 250 000	16 655 571	4 659 842	7 515 587

B. 1981年在实施的项目

项目编号和题目	开发计划署拨款		共计
	以往数年	1981	
(a) 民族解放运动指规数			
1. 教育援助 (ANC/77/001)	325 538	274 917	600 455
2. 社区发展计划 (ANC/78/101)	339 676	258 528	598 204
3. 综合教育训练 (ANC/79/001)	104 117	153 883	258 000
小计 非洲人国民大会	769 331	687 328	1 456 659
4. 教育援助 (PAC/77/001)	262 207	199 275	461 482
5. 建筑援助 (PAC/78/102)	64 243	154 282	218 525
6. 粮食生产 (PAC/79/001)	34 729	210 867	245 596
小计 泛非主义者大会	361 179	564 424	925 603
7. 教育援助 (PAF/78/001)	1 991 442	231 464	2 222 906
8. 教育设备 (PAF/78/006)	277 356	2 644	280 000
9. 民航训练 (PAF/79/001)	255 873	85 922	341 795
10. 货物运输 (PAF/79/003)	48 129	1 871	50 000
11. 飞机机械训练 (PAF/79/005)	112 125	9 237	121 362
小计 爱国阵线	2 684 925	331 138	3 016 063

a 包括第一个计划拟订周期(1972-1976年)的结转款额581,000美元。第二个周期的调整指规数是8,331,000美元。

开发计划署拨款

项目编号和题目	以往数年	1981	共计
12. 保健援助 (NLM/76/001)	435 575	355 375	790 950
13. 教育援助 (NLM/76/002)	1 158 657	469 255	1 627 912
14. 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权 (NLM/78/001)	32 334	12 000	44 334
15. 职业训练 (NLM/78/002)	337 531	210 868	548 399
16. 教育援助 (NLM/78/004)	421 728	332 304	754 032
17. 民族解放运动项目的评价 (NLM/81/001)	-	140 500	140 500
小计 民族解放运动	2 385 825	1 520 302	3 906 127
18. 电讯训练 (SWP/77/001)	895 408	119 447	1 014 855
19. 农业援助 (SWP/77/002)	28 158	30 050	58 208
20. 教育援助 (SWP/77/004)	275 652	181 558	457 210
21. 农业援助 (SWP/77/005)	9 516	19 866	29 382
22. 教育援助 (SWP/78/002)	224 683	232 810	457 493
23. 发展工作中的妇女 (SWP/78/004)	106 865	53 035	159 900
小计 西南非民组	1 540 282	636 766	2 177 048
小计全部在进行中的项目	7 741 542	3 765 358	11 506 900
小计全部完成的项目	4 695 089	-	4 695 089
民族解放运动指规数供资的全部项目	12 436 631	3 765 358	16 201 989
 (b) 纳米比亚指规数			
1. 跨国公司训练 (NAM/78/002)	14 850	102 050	116 900
2. 渔业研究金 (NAM/78/003)	-	35 032	35 032
3. 土地适宜性评价 (NAM/78/004)	56 012	175 290	231 302
4. 对外经济政策 (NAM/78/006)	-	253 000	253 000
5. 职业训练中心 (NAM/78/008)	403 956	326 112	730 068
小计在进行中的项目	474 818	894 484	1 366 302
小计完成的项目	3 744 122	-	3 744 122
纳米比亚指规数供资的全部项目	4 218 940	894 484	5 110 424
总 计	16 655 571	4 659 842	21 315 413

附件二

由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提供经费的纳米比亚建国方案项目

A. 资源情况	美元
基金拨款和帐户利息:	7 309 334
计划预算承付款项: 全部	4 173 160
仅1981年	2 002 647
可供编入计划的未支配余额:	3 136 174

B. 在1981年实施中的项目	信托基金拨款		共计
	其他数年	1981	
<u>项目编号和题目</u>			
1. 社会经济政策与规划 (NAM/78/001)	562	38 338	38 900
2. 矿物开发训练 (NAM/79/001)	96 630	81 570	178 200
3. 运输调查 (NAM/79/005)	68 300	93 000	161 300
4. 运输部门的训练 (NAM/79/006)	127 400	83 500	210 900
5. 海事训练和港口调查 (NAM/79/007)	144 700	26 800	171 500
6. 民航顾问 (NAM/79/008)	2 972	62 700	65 672
7. 民航训练 (NAM/79/009)	183 610	92 190	275 800
8. 电讯训练 (NAM/79/010)	-	51 900	51 900
9. 能源调查 (NAM/79/011)	-	47 900	47 900
10. 供电训练 (NAM/79/012)	-	45 600	45 600
11. 水开发研究金 (NAM/79/015)	-	24 900	24 900
12. 气象学研究金 (NAM/79/016)	57 000	44 800	101 800
13. 劳工行政人员的训练 (NAM/79/017)	-	147 900	147 900
14. 教育规划 (NAM/79/018)	67 800	67 900	135 700
15. 食物经济和营养 (NAM/79/019)	31 150	31 150	62 300
16. 广播节目的编制 (NAM/79/020)	249 400	96 600	346 000
17. 教育人员的训练 (NAM/79/021)	151 170	43 430	194 600

信托基金拨款

项目编号和题目	信托基金拨款		共计
	其他数年	1981	
18. 楼宇保险选择 (NAM/79/024)	-	29 400	29 400
19. 发展规划训练 (NAM/79/025)	33 214	140 186	173 400
20. 建立统计机构 (NAM/79/026)	1 663	112 537	114 200
21. 公共行政的规划 (NAM/79/027)	16 488	116 550	133 038
22. 公共行政的训练 (NAM/79/028)	-	41 000	41 000
23. 刑事司法改革的规划 (NAM/79/029)	84 814	46 946	131 760
24. 经济犯罪的预防和管制 (NAM/79/030)	-	87 900	87 900
25. 公共企业管理训练 (NAM/79/034)	212 365	2 850	215 215
26. 人类住区发展规划 (NAM/81/001)	-	146 000	146 000
27. 公共企业管理训练 (NAM/81/002)	-	199 100	199 100
小计在正在进行中的项目	1 529 238	2 002 647	3 531 885
小计完成的项目	641 275	-	641 275
共 计	<u>2 170 513</u>	<u>2 002 647</u>	<u>4 173 160</u>

附件三

援助殖民地国家和人民信托基金

资源情况

美元

(a) 信托基金拨款和利息:	4 517 811
(b) 计划预算承付款项 (1974-1981 年)	<u>3 479 880</u>
可供编入计划的未支配余额:	1 037 931
